



蒙水股份

NEEQ: 838122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Meng-shui Water Resources Co., Inc.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钟吉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樊慧敏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4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绿地腾飞大厦C座19层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蒙水股份	指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水务投资、集团公司	指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厅	指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
国资委	指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弘坤资产	指	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绰勒有限	指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蒙水园林	指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
二连蒙水建设	指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科信检测	指	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乌海环保	指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环保	指	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蓝筹担保	指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发展基金	指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Inner mongolia Meng-shui Water Resources Co.,inc.		
	NNR		
法定代表人	钟吉眼	成立时间	2012 年 12 月 1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建筑业-土木工程建筑业-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 E48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大型水利水电工程，水利项目周边绿化工程，工业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移交管理和污水处理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蒙水股份	证券代码	838122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2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11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花密	联系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腾飞大厦 C 座 19、20 层
电话	0471-5254803	电子邮箱	kekeboy1983@163.com
传真	0471-5254803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腾飞大厦 C 座 19、20 层	邮政编码	010020
公司网址	http://www.mongwater.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00005783644XG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三纬路如意管委会 115 室		
注册资本（元）	20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属于建筑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行业，专业从事水利水电、城市工业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污水资源化及固废处理、生态、园林、景观工程等设计、施工服务。

公司业务模式主要为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园林、工民建施工总承包、建筑总承包模式，该模式是指客户（一般为业主或总包方）将施工、部分物料采购等承包给公司来完成，公司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取得订单的方式主要为公司通过提供施工技术和服务获取客户信赖认可，组织信息跟踪、投标、合约谈判最终签订合同获得订单。在该业务模式中，公司与客户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工程承包合同的约定，公司按照业主提供设计图纸，开展工程施工等工作，客户按约定的阶段或者进度向公司支付工程款，形成现金流。当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验收条件后交付客户。

公司开展业务，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

(1) 公司资质。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水利、水处理工程投资建设和水务运营为主营业务，打造水利水电环保工程、水循环一体化运营管理、市政园林施工、养护一体化的公司，目前持有 30 项资质证书，分别为：施工类资质 14 项：主要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通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设计类资质 12 项：主要有水利行业（灌溉排涝、河道整治、引调水、水库枢纽、城市防洪、围垦、水土保持）专业乙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乙级、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单位水平评价乙级、水资源论证单位水平评价乙级、工程咨询乙级资质等。质量检测类资质 4 项：分别为经水利部批准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岩土工程类、混凝土工程类、量测类，金属结构类，四个专业甲级资质。还拥有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及工法 29 项，有利于促进公司下一步业务拓展。

(2) 人力资源。人力是建筑企业的战略性资源，公司具有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84.91%，核心技术人员均在行业领域工作多年，有着丰富的施工经验。

(3) 公司内部管理。公司管理团队年富力强，对于水利水电工程管理有较丰富的运营经验，对于公司运营总体把控能力较强。

公司利用上述关键资源要素，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在资质满足的情况下，运用合适的项目管理人员，采用合理的投标报价，合适的组织施工设计，充分运用机械设备，组织投标文件，获得承建工程的任务。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详细情况	全资子公司绰勒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被内蒙古自治区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全资子公司科信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入库内蒙古自治区 2021 年第 5 批科技型中小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59,178,127.97	660,979,352.19	14.86%
毛利率%	15.53%	14.4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50,645.06	8,411,045.06	69.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853,709.29	8,275,967.30	67.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6%	1.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8%	1.87%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4	75.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56,920,941.87	1,856,246,488.20	0.04%
负债总计	1,387,604,051.11	1,400,479,541.54	-0.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6,625,479.50	443,392,214.73	2.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8	2.22	2.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49%	42.1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73%	75.45%	-
流动比率	1.48	1.21	-
利息保障倍数	1.69	1.5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248.93	85,762,618.28	-110.75%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2	0.77	-
存货周转率	35.22	28.5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4%	-0.2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86%	28.66%	-
净利润增长率%	50.95%	35.23%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7,462,215.56	3.09%	97,695,885.30	5.26%	-41.18%

应收票据	1,850,540.44	0.10%	4,570,000.00	0.25%	-59.51%
应收账款	642,173,644.98	34.58%	695,844,353.33	37.49%	-7.71%
预付款项	4,403,551.00	0.24%	9,928,425.50	0.53%	-55.65%
合同资产	512,491,601.43	27.60%	415,019,239.58	22.36%	23.49%
固定资产	65,553,222.32	3.53%	40,164,004.83	2.16%	63.21%
无形资产	256,782,929.99	13.83%	275,747,813.32	14.85%	-6.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34,500.00	0.90%			100.00%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1.35%	74,000,000.00	3.99%	-66.22%
应付账款	478,174,241.37	25.75%	440,427,658.90	23.73%	8.57%
合同负债	118,278,556.13	6.37%	163,472,520.09	8.81%	-27.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20,000.00	5.00%	223,000,000.00	12.01%	-58.38%
长期借款	505,885,600.00	27.24%	323,927,800.00	17.45%	56.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年末货币资金为 5,746.22 万元，比年初减少了 4,02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搭乘自治区化债的顺风车，集中在年末收回工程款较多，所以 2023 年末货币资金结余较多，2024 年当年积极对外偿付，所以 202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与以前年度基本一致，较 2023 年末降低 41.18%。

2.预付账款：年末预付账款为 440.36 万元，较年初减少 552.49 万元，减少比例为 55.65%，减少原因为随着项目推进，上年末的预付款已在本年收到货物或者接受劳务，转换为成本，所以本年末预付款有所减少；

3.合同资产：年末合同资产为 51,249.16 万元，较年初增加了 9,747.24 万元，增加比例为 23.49%，涨幅较大，随着项目陆续施工，已经确认收入暂未取得价款结算的部分有所增加。

4.固定资产：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6,555.32 万元，较年初增加了 2,538.92 万元，增加比例为 63.21%，主要为子公司绰勒公司本年通过化债方式收回一项房屋建筑物，该项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2,556.54 万元。

5.无形资产：核算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及公司购买的应用软件等，年末账面价值合计为 25,678.29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1,203.39 万元，累计计提摊销 144.10 万元，年末账面价值为 1,059.29 万元；特许经营权，包括二连浩特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及乌海环保公司污水处理特许权，原值 33,739.15 万元，累计计提摊销金额 9,097.79 万元，年末账面价值为 24,618.76 万元；软件原值 203.05 万元，累计计提摊销金额 202.80 万元，年末账面价值为 0.25 万元。整体年初年末变动不大，无形资产的减少主要是因为摊销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金额为 1,663.45 万元，核算的是子公司绰勒公司本年化债收回的一项管网资产，该项资产持有的目的是为了转让，所以暂列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已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挂牌。

7.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因整体贷款结构变化，造成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变化较大。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2,500.00 万元为流动资金借款，为蒙水公司向集团公司借的质押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4 年末合计 9282 万元。其中经营贷款为 2132 万

元，包括：绰勒自集团公司三年期委托贷款 400 万元、自兴业银行取得 3 年期贷款 1 年内到期 1000 万元、自华夏银行取得 3 年期贷款 1 年内到期 530 万，蒙水自集团公司取得贷款 1 年内到期部分为 200 万元，科信公司自华夏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1 年内到期 2 万元；项目贷款为 7150 万元，包括：乌拉盖项目贷款 5,300.00 万元，乌海环保项目贷款 1,850.00 万元。长期借款 52,588.56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借款 37,767.00 万元，包括：蒙水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6480 万元，绰勒公司从集团公司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 18220 万元，绰勒公司 2023 年 8 月从华夏银行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 3000 万元、2024 年 12 月从华夏银行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 1470 万元、2024 年自兴业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 8500 万元，科信公司 2024 年 10 月自华夏取得的长期借款余额 97 万元。长期借款中 PPP 项目公司的项目贷款余额 12,821.56 万元，包括：乌拉盖项目公司 2017 年 12 月 4 日从内蒙古银行取得长期借款，贷款期限 10 年，2024 年期末余额为 1,459.00 万元；乌海环保公司 2017 年 10 月 18 日从浦东银行取得长期借款，贷款期限 10 年，2024 年期末余额为 2,850.00 万元；2023 年从蓝筹担保公司又取得两笔长期借款合计 2,000.00 万元；二连浩特项目公司 2019 年 6 月 6 日从鄂尔多斯银行取得长期借款，借款期限 12 年，2023 年期末余额为 6,512.56 万元。

8.合同负债：年末合同负债为 11,827.86 万元，其中：已结算未竣工审计工程款 8,712.53 万元、预收工程款 2,264.10 万元，其他 851.23 万元。合同负债较年初减少 4,519.39 万元，整体因施工进度投入，年初预收工程款的部分本年按照进度确认了收入，整体预收工工程款部分较年初有所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759,178,127.97	-	660,979,352.19	-	14.86%
营业成本	641,272,646.12	84.47%	565,720,017.96	85.59%	13.36%
毛利率%	15.53%	-	14.41%	-	-
管理费用	31,786,233.99	4.19%	29,852,886.92	4.52%	6.48%
研发费用	21,131,897.49	2.78%	19,271,858.35	2.92%	9.65%
财务费用	25,738,863.20	3.39%	28,257,201.69	4.28%	-8.91%
其他收益	6,022,646.03	0.79%	10,641,934.90	1.61%	-43.41%
信用减值损失	-17,323,061.73	-2.28%	-3,745,141.38	-0.57%	362.5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2024 年蒙水股份公司营业总收入 75,917.81 万元，较上年增加 9,819.87 万元，增加了 14.86%。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至 2024 年，施工板块业务大力拓展，中标项目多，标的金额大，施工业务涨幅较大，整体项目毛利率也有所增加，2024 年平均毛利率为 15.53%，较上年 14.41% 有所增长，整体基本符合水利施工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水平。

2.其他收益：2024 年度其他收益为 602.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461.93 万元，减少比例为 43.41%，主要为本年未收到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一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项目经营性补贴，上年收到改补为 442.48 万元。

3.信用减值损失：2024 年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坏账准备）1,732.31 万元。其中：因 2023 年末政府化债等多措并举，清收应收账款较多，造成 2024 年度无其他配套资金支付工程款，所以清收以前年度工程款情况不如 2023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有所增加，2024 年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483.65 万元，债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 208.49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40.17 万元。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57,801,650.58	656,376,582.61	15.45%
其他业务收入	1,376,477.39	4,602,769.58	-70.09%
主营业务成本	640,835,303.39	564,756,816.12	13.47%
其他业务成本	437,342.73	963,201.84	-54.59%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工程施工	665,473,991.25	571,888,356.84	14.06%	14.77%	14.12%	0.49%
检测试验服务	5,012,609.28	2,800,743.63	44.13%	2.14%	-9.77%	7.37%
供水服务费	14,448,716.91	11,648,615.92	19.38%	58.52%	-2.05%	49.85%
设计服务	37,079,213.15	26,804,352.18	27.71%	87.43%	101.94%	-5.19%
污水处理收入	35,787,119.99	27,693,234.82	22.62%	-16.22%	-21.65%	5.36%
其他收入	1,376,477.39	437,342.73	68.23%	-70.09%	-54.59%	-10.8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供水服务费核算的是子公司二连蒙水公司输水管线使用服务费收入。2023 年当年因暂未取得运营考核报告，所以 2023 年当年收入较低，2024 年正常运营，毛利恢复正常。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61,598,076.13	21.29%	否
2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	78,179,679.63	10.30%	否
3	通辽市蒙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3,978,743.30	7.11%	否
4	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5,138,620.92	5.95%	是
5	库伦旗水务局	42,759,511.39	5.63%	否
合计		381,654,631.37	50.28%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兴安盟攀盛建筑劳务分包有限责任公司	24,110,034.79	4.05%	否
2	蒙硕石油化工（舟山）有限公司	20,038,837.21	3.37%	否
3	江苏俊原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7,143,187.07	2.88%	否
4	赤峰城市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6,137,996.95	2.71%	否
5	天津市昊航复合管业有限公司	12,855,934.35	2.16%	否
合计		90,285,990.37	15.17%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248.93	85,762,618.28	-11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499.59	34,626,332.81	-114.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4,878.99	-80,241,912.42	62.3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 年度搭乘自治区政府化债的顺丰车，全年收回工程款较多，造成 2024 年度收回工程款金额不如 2023 年度，对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5708.56 万元，整体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负数；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因 2023 年度投资活动收回现金较多，主要为蒙水公司收回委托贷款本金 4,117.87 万元，计入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所以整体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3 年金额较大，2024 年未收回委托贷款相关资金，所以整体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下降；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4 年融资净增额为 277.78 万元，即本年新增融资趋于稳定，偿还债务与新取得借款基本一致；2023 年度为-5531.73 万元，即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多 5531.73 万元，所以 2024 年整体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工程施工、设计	300,000,000.00	1,461,487,591.00	438,547,131.88	697,186,127.18	23,511,304.50
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检测试验	50,000,000.00	18,909,749.00	10,281,714.54	9,726,316.86	2,596,905.60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	50,000,000.00	190,325,530.45	17,221,819.57	37,147,668.18	279,395.93
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污水处理	47,800,000.00	36,949,446.97	5,165,404.70	0.00	0.00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市政工程	58,530,000.00	161,608,839.25	70,885,558.65	5,383,006.42	2,286,727.66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管理、施工	39,208,000.00	113,958,960.64	31,594,104.76	14,448,716.91	-24,229.63
内蒙古蓝筹融	参股公司	担保服务	300,000,000.00	352,799,128.31	328,520,221.93	15,592,394.83	3,838,782.00

资担保 股份有 限公司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为相关业务提供金融服务	有助于公司与金融机构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必要的融资或借贷提供便利条件，对公司的业务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较慢、营运资金不足导致的风险	<p>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水利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施工均具有分阶段收款的业务特点，当完工项目已经办理结算但尚未取得相应回款时则形成应收账款，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和项目增多，报告期各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2024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为 642,173,644.98 元，当期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0.92，年初应收账款净值为 695,844,353.33 元。报告期内，公司延续上年清欠力度，积极收回工程款，并积极推进结算进度，应收账款金额较年初略有所减少，账龄结构整体未发生重大不良变化，但整体风险仍然较高，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34.58%，上述应收账款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并影响到公司资金周转，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回款，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应对措施：首先，加强和金融机构的合作，稳定和金融机构的关系，获取维持公司经营所必须的资金。其次，公司会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销售中心与工程中心配合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公司已成立专门的清欠</p>

	<p>办公室，推进长账龄应收款项的收回，加速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目前效果较好。再次，加强应付账款管理，对供应商争取最大的优惠条件，充分利用付款与回款之间的时间差，保证资金链条完整。</p>
2 合同资产余额较大的风险	<p>公司于 2020 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新增与收入准则有关的合同资产项目。2024 年末合同资产金额为 512,491,601.43 元、2023 年末合同资产金额为 415,019,239.58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0%、22.36%，合同资产余额较大。整体来看，2023 年及 2024 年多个大项目中标，后续项目持续推进，对应合同成本增加，故合同资产较年初略有所增加。整体来看，余额仍然较大。应对措施：推进各个项目审计工作，加快项目结算的取得，确保合同资产核算的准确性，并推进各个项目债权的确认。同时，针对现有项目进行梳理，及时辨别是否存在已完未确认中存在亏损合同，确保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准确确认。</p>
3 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p>公司回款的周期较长，从参加项目招投标到最后收回质保金，需要的时间较长，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储备要求较高。2024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74.73%，2023 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75.45%；由于公司经营业务特点，前期垫支营运资金金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若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出现现金流量流入不足的情形，则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是以前年度承揽 BT 项目，回款较慢形成。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力度，减少承揽大额垫资项目，赊销时要认真对比收账的成本与新增的盈利，及时关注相关客户的信用状况，监督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由客户的差异制定科学合理的收账政策，同时采取发律师函、置换、诉讼等多种方式积极催要欠款，谨防应收账款过大。同时，加强公司盈利能力，通过提高盈余积累能力增加净资产，逐步降低资产负债率。</p>
4 经营区域集中的风险	<p>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内蒙古地区，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内蒙古地区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达到 100%，经营集中风险较高。措施：绰勒有限具有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2021 年，公司制定并发布执行《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补充管理办法（试行）》，能够进一步促进公司市场开发，积极争取与省外企业合作，共同开发新市场，逐步降低经营区域集中的风险。</p>
5 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p>内蒙古地区冬季寒冷，水利项目施工一般集中在 4 月~11 月，因而公司的收入呈现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措施：受传统招标项目预算管理模式和内蒙古地区气候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将存续存在。公司主要采取出台政策拓宽市场范围以降低地域因素限制、采取 PPP 等模式获得订单降低水利行业因素限制等措施，以期改善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20,374,779.00	4.3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2,451,074.06	0.52%
作为第三人	4,362,184.00	0.93%
合计	27,188,037.06	5.79%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措施
					起始	终止				
1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484,900.00	0.00	65,125,600.00	2019年6月6日	2033年6月6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2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0.00	47,000,000.00	2027年3月19日	2029年3月19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3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5,590,000.00	0.00	67,590,000.00	2017年12月4日	2028年12月3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4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0.00	35,000,000.00	2023年8月30日	2026年8月3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5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0.00	15,000,000.00	2024年12月17日	2027年12月17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6	内蒙古	50,000,000.00	0.00	47,500,000.00	2024	2027	连带	否	已事	否

	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年4月28日	年4月27日			前及时履行	
7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0.00	19,000,000.00	2024年5月21日	2027年5月20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8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0.00	28,500,000.00	2024年6月12日	2027年6月1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9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3年2月21日	2029年2月21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10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10,000,000.00	2023年10月12日	2029年10月12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11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10,738,000.00	0.00	10,738,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41年11月21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合计	-	595,812,900.00	0.00	355,453,6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无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95,812,900.00	355,453,6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10,738,000.00	10,738,00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	254,484,900.00	141,125,600.00

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346,154,454.62	122,795,154.62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000,000.00	1,560,597.69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36,600,000.00	61,227,875.37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接受财务资助	60,000,000.00	57,878,362.02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且能够有效地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帮助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2024年5月16日，蒙水公司接受集团公司务资助40,000,000.00元，拆入关联方资金当年确认的利息支出金额为17,878,362.02元，本年接受财务资助合计为57,878,362.02元。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	承诺结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	-------	------	------	------	--------	--------

	期	日期				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7月3日	-	其他(-)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合法合规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补偿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补偿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5月27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9,100,375.20	0.49%	涉诉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农民工工资专户	8,941,986.21	0.4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资产	质押	52,150,230.00	2.81%	水投集团借款质押（质押股权为子公司乌拉盖公司股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流动资产	质押	15,000,000.00	0.81%	水投集团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资产	质押	126,393,897.64	6.81%	银行借款质押
总计	-	-	211,586,489.05	11.40%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期末所有权受限的资产金额为 211,586,489.05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40%，占比较少，故对于公司整体资产影响较小。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0	100.00%	0	20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2,000,000	51.00%	0	102,000,000	51.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00,000,000	-	0	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2,000,000	0	102,000,000	51.00%	0	102,000,000	0	0

2	宋国现	19,980,200	-7,000	19,973,200	9.99%	0	19,973,200	0	0
3	内蒙古 华恒实 业有限 公司	11,418,900	0	11,418,900	5.71%	0	11,418,900	0	0
4	桔琳(江 苏)产业 投资有 限公司	0	9,914,000	9,914,000	4.96%	0	9,914,000	0	0
5	陈柏霖	9,889,300	-1,402	9,887,898	4.94%	0	9,887,898	0	0
6	范玉琴	9,290,000	1,300	9,291,300	4.65%	0	9,291,300	0	0
7	张岳洲	7,242,000	-100.00	7,241,900	3.62%	0	7,241,900	0	0
8	上海戊 戌资产 管理有 限公司 —戊戌 价值 15 号私募 证券投 资基金	0	0	6,165,630	3.08%	0	6,165,630	0	0
9	上海甲 辰惊蛰 企业管 理有限 公司	0	0	5,930,000	2.97%	0	5,930,000	0	0
10	王增昌	4,000,000	0	4,000,000	2.00%	0	4,000,000	0	0
	合计	163,820,400	9,906,798	185,822,828	92.92%	0	185,822,82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钟吉眼	董事长	男	1965年6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梁栋	董事、总经理	男	1978年6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张晓伟	董事	男	1984年11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李嘉辉	董事	男	1983年9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刘宇	董事	男	1996年1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王俊峰	监事会主席	男	1963年8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高唯洋	监事	男	1986年6月	2023年5月18日	2024年11月7日	0	0	0	0%
斯琴高娃	监事	女	1973年12月	2024年12月5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范文超	监事	男	1989年3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宁致远	监事	男	1977年5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张秀龙	监事	男	1981年9月	2023年5月18日	2026年5月18日	0	0	0	0%

				日	日				
李权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 12月	2023年 5月18 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张瑞刚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 6月	2023年 5月18 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杨喜春	副总经理	男	1973年 6月	2024年 4月28 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赵晓东	财务负责人	男	1965年 10月	2023年 5月18 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刘微涛	工会主席	女	1988年 8月	2023年 8月1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李花密	董事会秘书	女	1983年 2月	2023年 5月18 日	2026年 5月18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钟吉眼为控股股东水投集团委派董事；
 董事、总经理梁栋为控股股东水投集团委派董事；
 董事张晓伟为控股股东水投集团委派董事；
 董事李嘉辉为股东内蒙古华恒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持有股东内蒙古汇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股权；
 监事斯琴高娃为控股股东水投集团委派监事，任内蒙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副总兼财务总监；
 监事王俊峰持有股东内蒙古华恒实业有限公司 4%股权。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杨喜春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公司治理需要
高唯洋	监事	离任	无	公司治理需要
斯琴高娃	无	新任	监事	公司治理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杨喜春，男，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4年7月至2008年4月，任职内蒙古黄河工程局二处，任技术员队长；2008年4月至2012年3月，任职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7月，任职内蒙古玉瀑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6

年7月至2023年4月，任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3年6月，任内蒙古科信质量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9年7月至2023年5月，任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2021年2月至2023年5月，任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纪检委员；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兼任西区域部区域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任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宣传委员。

斯琴高娃，女，197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年9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内蒙古蒙西硅电集团公司，任会计；2000年12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内蒙古通集达绿色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06年7月至2010年6月，就职于呼和浩特博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0年7月至2019年10月，就职于内蒙古水投集团有限公司，任审计部副部长；2019年10月至2023年3月，就职于内蒙古中朗置业有限公司，任副总兼财务总监；2023年3月至今，就职于内蒙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兼财务总监。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81	0	3	78
技术人员	163	17	0	180
财务人员	26	2	0	28
其他	0	0	0	0
员工总计	270	19	3	28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6	27
本科	197	215
专科	45	39
专科以下	2	5
员工总计	270	28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蒙水股份及各子公司均制定了详细的薪酬制度并实行了绩效薪酬管理；2024年度共计划培训45次、涉及234余人，培训范围涉及多个部门及子公司项目部；公司全体员工实行合同制管理，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员工实行社会化退休管理，退休后由养老保险相关部门发放退休金，没有须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完善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性文件在公司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管理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大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互相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行为，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从事主营业务关键资源要素，包括但不限于资本投入、业务资质等，该等资源要素组成具有投入、处理和产出能力，能够与相关业务的商业合同、收入等相匹配。以上关键资源要素均为公司在操作实践中积累形成，不存在权属争议。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同时，为了避免产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和活动。

人员独立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拥有车辆、商标、专利、机器设备等资产。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财务独立情况：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有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执行对应流程；不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挂牌公司出纳人员保持独立性，不兼任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能够有效做到不相容岗位的职责分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25]京会兴昌华审字第 00065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 106 号 2 号楼 12 层 1210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高直 3 年	王蒙丽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2025]京会兴昌华审字第 000656 号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水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蒙水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蒙水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蒙水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蒙水股份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蒙水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蒙水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蒙水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蒙水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蒙水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蒙水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蒙水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京会兴昌华审字第 000656 号的签章页）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直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蒙丽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7,462,215.56	97,695,885.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850,540.44	4,57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642,173,644.98	695,844,353.3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4,403,551.00	9,928,425.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539,364.48	1,959,296.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3,859,750.21	22,804,466.3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七)	512,491,601.43	415,019,239.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94,851.63	303,238.29
流动资产合计		1,243,875,519.73	1,248,124,904.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五、(九)	21,509,311.86	25,094,197.1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十)	126,393,897.64	182,149,180.6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十一)	28,838,653.00	29,394,536.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二)	65,553,222.32	40,164,004.83
在建工程	五、(十三)	53,795,100.21	17,830,70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256,782,929.99	275,747,813.3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五、(十五)	1,807,162.45	569,472.0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六)	2,110,932.28	1,898,37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七)	39,619,712.39	35,273,301.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八)	16,634,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045,422.14	608,121,583.75
资产总计		1,856,920,941.87	1,856,246,48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25,000,000.00	7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二十)	478,174,241.37	440,427,658.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一)	118,278,556.13	163,472,520.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51,588,573.74	42,264,122.60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42,366,450.84	50,222,914.2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四)	28,370,379.16	28,179,378.07
其中：应付利息		17,437,865.76	16,718,614.8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92,820,000.00	22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1,683,480.82	5,718,527.27
流动负债合计		838,281,682.06	1,027,285,121.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七)	505,885,600.00	323,927,8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八)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九)	26,436,769.05	29,266,62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	16,000,000.00	19,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322,369.05	373,194,420.33
负债合计		1,387,604,051.11	1,400,479,54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一)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416,912.40	

专项储备	五、(三十三)	4,327,788.14	4,928,256.03
盈余公积	五、(三十四)	8,173,412.48	7,581,690.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五)	244,541,191.28	230,882,26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6,625,479.50	443,392,214.73
少数股东权益		12,691,411.26	12,374,731.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9,316,890.76	455,766,94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6,920,941.87	1,856,246,488.20

法定代表人：钟吉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慧敏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657.64	3,877,551.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043.40	43.40
其他应收款		34,498,018.59	32,494,94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791,719.63	36,372,540.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1,509,311.86	25,094,197.1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二)	347,020,387.00	344,020,38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555,883.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02,933.73	2,281,938.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77,973.27	8,147,472.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067.55	76,26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3,856.11	3,063,663.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065,529.52	398,239,807.20
资产总计		431,857,249.15	434,612,348.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7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0,000.00	1,106,124.00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1,856.05	1,111,941.85
应交税费		136,091.08	149,559.32
其他应付款		80,258,278.36	36,934,007.13
其中：应付利息		3,135,696.67	1,596,675.00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046,225.49	116,301,63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800,000.00	66,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800,000.00	66,800,000.00
负债合计		174,846,225.49	183,101,632.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16,912.40	
盈余公积		8,173,412.48	7,581,690.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254,523.58	43,929,025.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011,023.66	251,510,715.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1,857,249.15	434,612,348.0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六）	759,178,127.97	660,979,352.1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六）	759,178,127.97	660,979,35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3,746,658.19	647,398,811.7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六）	641,272,646.12	565,720,017.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七)	3,817,017.39	4,296,846.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八)	31,786,233.99	29,852,886.92
研发费用	五、(三十九)	21,131,897.49	19,271,858.35
财务费用	五、(四十)	25,738,863.20	28,257,201.69
其中：利息费用		33,915,619.76	37,693,229.04
利息收入		8,358,746.43	9,648,079.15
加：其他收益	五、(四十一)	6,022,646.03	10,641,93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944.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7,323,061.73	-3,745,141.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5,828.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31,054.08	20,472,449.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104,111.33	92,323.6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799,074.27	418,388.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36,091.14	20,146,384.61
减：所得税费用		8,868,766.75	10,495,959.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7,324.39	9,650,425.0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67,324.39	9,650,425.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679.33	1,239,379.9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0,645.06	8,411,045.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6,912.4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6,912.4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6,912.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6,912.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50,411.99	9,650,425.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33,732.66	8,411,045.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6,679.33	1,239,379.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法定代表人：钟吉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慧敏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209,170.31	67,805.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404,141.65	7,992,290.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79,345.92	9,333,325.97
其中：利息费用		5,785,416.93	9,341,582.60
利息收入		7,174.10	11,569.02
加：其他收益			3,629.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三)	21,889,691.41	31,911,58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84,885.31	-4,931,385.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12,148.22	9,590,410.94
加：营业外收入		255.33	20,174.58
减：营业外支出		16,404.55	12,002.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95,999.00	9,598,583.50
减：所得税费用		-521,221.33	-1,232,846.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7,220.33	10,831,429.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7,220.33	10,831,429.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6,912.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6,912.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6,912.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00,307.93	10,831,429.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5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804,006.34	747,889,567.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5,032.37	3,003,166.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29,153,403.47	111,629,53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992,442.18	862,522,27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250,894.55	545,615,317.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419,635.35	72,198,427.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615,518.63	46,105,92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25,921,642.58	112,839,98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207,691.11	776,759,65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248.93	85,762,61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78,723.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8,8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188.00	3,9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88.00	46,361,50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2,157,687.59	5,735,174.50

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7,687.59	11,735,17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499.59	34,626,33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990,000.00	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990,000.00	270,020,174.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212,200.00	325,317,329.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032,678.99	24,854,757.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244,878.99	350,262,0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54,878.99	-80,241,91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44,627.51	40,147,03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64,481.66	43,817,44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19,854.15	83,964,481.66

法定代表人：钟吉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慧敏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0.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2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37,519.42	1,134,71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37,519.42	1,139,343.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5,671.96	5,691,44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561.84	1,147,91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7,865.22	31,197,76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4,099.02	38,037,12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53,420.40	-36,897,78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178,723.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5,178,8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3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1,000.00	76,357,88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800.00	392,07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5,800.00	6,392,074.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5,200.00	69,965,81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4.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170,020,174.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0	195,672,814.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4,962.76	7,744,907.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94,962.76	203,417,72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94,962.76	-33,397,547.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657.64	-329,52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0.00	329,52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57.64	0.0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928,256.03	7,581,690.45		230,882,268.25	12,374,731.93	455,766,94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928,256.03	7,581,690.45		230,882,268.25	12,374,731.93	455,766,94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912.40	-600,467.89	591,722.03		13,658,923.03	316,679.33	13,549,94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6,912.40				14,250,645.06	316,679.33	14,150,41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1,722.03		-591,722.03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722.03		-591,722.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00,467.89					-600,467.89
1. 本期提取								15,424,342.46					15,424,342.46
2. 本期使用								16,024,810.35					16,024,810.35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6,912.40	4,327,788.14	8,173,412.48		244,541,191.28	12,691,411.26	469,316,890.76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6,943,523.71	6,498,547.47			225,403,319.92	11,135,351.99	449,980,74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848,953.75		-1,848,953.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6,943,523.71	6,498,547.47			223,554,366.17	11,135,351.99	448,131,78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5,267.68	1,083,142.98			7,327,902.08	1,239,379.94	7,635,157.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11,045.06	1,239,379.94	9,650,425.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83,142.98		-1,083,142.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3,142.98		-1,083,142.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15,267.68				-2,015,267.68	
1. 本期提取								14,575,852.95				14,575,852.95	
2. 本期使用								16,591,120.63				16,591,120.63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928,256.03	7,581,690.45		230,882,268.25	12,374,731.93	455,766,946.66

法定代表人：钟吉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晓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樊慧敏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7,581,690.45		43,929,025.28	251,510,71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7,581,690.45		43,929,025.28	251,510,71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912.40		591,722.03		5,325,498.30	5,500,307.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6,912.40				5,917,220.33	5,500,307.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1,722.03		-591,722.03		
1. 提取盈余公积								591,722.03		-591,722.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16,912.40		8,173,412.48		49,254,523.58	257,011,023.66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6,498,547.47		34,180,738.44	240,679,28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6,498,547.47		34,180,738.44	240,679,28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3,142.98		9,748,286.84	10,831,429.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31,429.82	10,831,429.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3,142.98		-1,083,142.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3,142.98		-1,083,142.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0								7,581,690.45		43,929,025.28	251,510,715.73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北京格瑞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于2012年12月17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取得15000000001235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0万元,该出资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12月11日出具的国浩验字(2012)207C24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2,8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及原注册资本尚未出资部分共计10,800.00万元由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北京格瑞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4日前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12,800.00万元,实收资本12,800.00万元,该出资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3月4日出具的国浩验字(2013)第225B000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北京格瑞奥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10.00%股权转让给尚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该出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6月出具的【2015】京会兴验字第55000020号予以验证。

公司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同比例增资增加注册资本7,200.00万元,实收资本7,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00万元,该出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7月出具的【2015】京会兴验字第55000016号予以验证。

2015年12月,三证合一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5000005783644XG。

公司注册地: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如意开发区三纬路;法定代表人:钟吉眼。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对水力发电、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投资和管理;对城市工业供水的投资和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景观和绿地设施工程施工等其他土木工程建筑活动;水处理设备、节水灌溉及管网产品的研发、制造与技术服务;水务领域投资、咨询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7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6 家，未发生变更。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个债券投资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预算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0% 以上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和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可租赁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十一)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具体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如下：

1、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 (1)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损失准备。
- (2) 商业承兑汇票及应收账款

本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及应收账款按以下组合计提损失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按类别划分的应收账款	0-6个月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单项计提：		个别认定						
组合一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	0%	0%	0%	0%	0%	0%
组合二	基础设施业务政府类	0%	5%	8%	10%	20%	30%	80%
组合三	基础设施业务公司类	0%	5%	10%	20%	30%	50%	100%
组合四	其他类	0%	5%	10%	30%	50%	80%	100%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按以下组合计提损失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按类别划分的其他应收款	0-6个月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单项计提：		个别认定						
组合一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	0%	0%	0%	0%	0%	0%
组合二	其他组合	0%	5%	10%	20%	30%	50%	100%

3、合同资产

本公司合同资产按以下组合计提损失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按类别划分的合同资产	0-6个月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单项计提：		个别认定						
组合一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0%	0%	0%	0%	0%	0%	0%
组合二	未到期质保金							
组合三	已完工未到结算期资产	0%	0%	0%	0%	0%	0%	0%

组合四	其他资产	0%	5%	8%	10%	20%	30%	80%
-----	------	----	----	----	-----	-----	-----	-----

4、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按以下组合计提损失准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按类别划分的长期应收款	0-6个月	7-12个月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单项计提：		个别认定						
组合一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0%	0%	0%	0%	0%	0%	0%
组合二	未到回款期的长期应收款							
组合三	逾期的长期应收款	0%	5%	10%	20%	30%	50%	100%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I、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II、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III、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合同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IV、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

以最有利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的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

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四)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五)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债权投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债权投资之外，或当单项债权投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债权投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无。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委托贷款	单个债券投资大于 200 万元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选择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依据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应当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②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目前投资性房地产项目主要位于XX市XX核心区，主要为成熟商业区的商业物业，有较为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可以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采用公允价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具有可操作性。

（2）公允价值确定原则

公司针对不同物业市场交易情况，采用以下不同的估价方法：

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本身有交易价格时，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管理部门商业物业经营部提供的同期成交价格或报价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本身无交易价格时，由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管理部门商业物业经营部进行市场调研，并出具市场调研报告，以市场调研报告的估价结论确定其公允价值。必要时，公司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对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收益法并参考公开市场价格进行公允价值评估，以其评估金额作为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③公司估价时，应从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城市的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权威机构，或具有相关资质的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获取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的估计。

④对本身无交易价格的投资性房地产，参照市场上至少三个以上类似可比项目物业的交易价格，并按照影响标的物业价值的相关因素进行价格修正，以此为基础，最终确定标的物业的公允价值。公司对可比项目估价时应编制调整因素标准表，根据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型，分别商圈位置、周边交通便捷度、商业繁华度、房屋状况、设备及装修、交易时间、交易方式、所在楼层、地理位置、人文价值、周边环境等确定调整系数范围。

（3）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不确定因素

①假设投资性房地产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且将按现有用途继续使用；

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所在地区社会经济环境、税收政策、信贷利率、汇率等未来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③无可能对企业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

（4）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的期末确认及会计核算处理程序

①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首次确认：

对于公司自行建造、外购、自用房地产等首次转换为投资性房产的，首次转换日公允价值小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借记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贷记其他综合收益。

②转换日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后续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公司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为基础估计其期末公允价值。对于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发生大幅变动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期末公允价值与期初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考虑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十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55	3	1.76-3.2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30	3	3.23-9.7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5	3	19.40-32.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

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合同协议
特许经营权	11-30	合同协议
软件	3	合同协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

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

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租赁负债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八）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九）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

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

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

履行履约义务：

i、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ii、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iii、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i、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ii、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iii、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iv、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v、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三）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三、（二十八）”。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及“三、（十一）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三十）”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四)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9、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1、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2、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13、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4、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5、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 16、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

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母公司监事；

17、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5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8、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1、12、16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9、由上述第 11、12、16 和 18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十五）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2）生产过程的性质；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B、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1.5%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 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水利建设基金	工程结算收入	0.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

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政策。

(2) 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文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享受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后，再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的通知》（内党发〔2018〕23 号）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即 40% 部分）。

2、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取得乌海市海勃湾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增值税即征即退备案通知书），根据财税【2015】78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

3、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6】12 号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水利基金的税收优惠。根据财税【2019】13 号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房产税减半征收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包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7,462,215.56	97,695,885.3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7,462,215.56	97,695,885.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8,042,361.41	13,731,403.64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4,202,184.00	3,877,551.73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	8,941,986.21	9,853,851.91
账户到期冻结	4,898,191.20	
合计	18,042,361.41	13,731,403.64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50,540.44	4,570,000.00
合计	1,850,540.44	4,57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5,451,806.97	284,484,287.88
其中：0-6个月	155,385,962.46	240,499,584.98
7-12个月	60,065,844.51	43,984,702.90
1年以内小计	215,451,806.97	284,484,287.88
1至2年	176,016,404.23	195,269,193.88
2至3年	138,743,468.45	78,301,473.86
3至4年	59,972,312.44	128,739,927.59
4至5年	91,393,017.22	19,163,571.26
5年以上	120,760,323.55	135,213,062.45
小计	802,337,332.86	841,171,516.92
减：坏账准备	160,163,687.88	145,327,163.59
合计	642,173,644.98	695,844,353.3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2,337,332.86	100.00	160,163,687.88	19.96	642,173,644.98
其中：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7,790,579.26	12.19			97,790,579.26
组合二：基础设施业务政府类	471,869,337.23	58.81	89,997,650.24	19.07	381,871,686.99
组合三：基础设施业务公司类	232,677,416.37	29.00	70,166,037.64	30.16	162,511,378.73
合计	802,337,332.86	100.00	160,163,687.88	19.96	642,173,644.9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1,171,516.92	100.00	145,327,163.59	17.28	695,844,353.33
其中：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9,000,447.51	12.96			109,000,447.51
组合二：基础设施业务政府类	463,095,723.44	55.05	90,389,925.67	19.52	372,705,797.77
组合三：基础设施业务公司类	269,075,345.97	31.99	54,937,237.92	20.42	214,138,108.05
合计	841,171,516.92	100.00	145,327,163.59	17.28	695,844,353.33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7,790,579.26		
组合二：基础设施业务政府类	471,869,337.23	89,997,650.24	19.07
组合三：基础设施业务公司类	232,677,416.37	70,166,037.64	30.16
合计	802,337,332.86	160,163,687.88	19.96

(续)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09,000,447.51		
组合二：基础设施业务政府类	463,095,723.44	90,389,925.67	19.52
组合三：基础设施业务公司类	269,075,345.97	54,937,237.92	20.42
合计	841,171,516.92	145,327,163.59	17.2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45,327,163.59	14,836,524.29			160,163,687.88
合计	145,327,163.59	14,836,524.29			160,163,687.8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土默特左旗哈素海至金山开发区供	69,467,051.73	8.66	8,572,623.1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水工程建设管理局			
锡林浩特市林业水利局	54,350,492.25	6.77	23,697,852.63
兴安盟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238,969.83	5.64	14,773,676.29
阿鲁科尔沁旗农牧局	37,234,596.26	4.64	2,978,767.70
乌拉盖管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281,433.24	4.40	667,642.22
合计	241,572,543.31	30.11	50,690,561.94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9,883.17	84.25	9,291,133.96	93.58
1-2 年	385,309.57	8.75	95,602.75	0.96
2-3 年	399.78	0.01	378,938.21	3.82
3 年以上	307,958.48	6.99	162,750.58	1.64
合计	4,403,551.00	100.00	9,928,425.5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巴彦淖尔市水利事业服务中心	832,721.28	18.91	1 年以内	履约义务未完成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兴安销售分公司	602,430.58	13.68	1 年以内及 1-2 年	履约义务未完成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557,808.18	12.67	1 年以内	履约义务未完成
国网汇通金财(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0,336.84	6.14	1 年以内	履约义务未完成
乌海凯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43,707.90	5.53	3 年以上	履约义务未完成
合计	2,507,004.78	56.93	/	/

(五) 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39,364.48	1,959,296.07
合计	1,539,364.48	1,959,296.07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63,983.24	837,299.56
其中: 0-6个月	364,983.24	767,148.45
7-12个月	399,000.00	70,151.11
1年以内小计	763,983.24	837,299.56
1-2年	151,867.06	531,544.67
2-3年	517,711.67	1,739,700.00
3-4年	239,700.00	334,998.38
4-5年	334,997.38	439,743.41
5年以上	5,617,277.33	5,260,530.12
小计	7,625,536.68	9,143,816.14
减: 坏账准备	6,086,172.20	7,184,520.07
合计	1,539,364.48	1,959,296.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667,702.86	4,997,106.00
社保费	77,960.29	212,914.43
押金	3,873,694.32	3,916,912.32
其他	6,179.21	16,883.39
合计	7,625,536.68	9,143,816.1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500.00	52,171.17	7,128,848.90	7,184,520.0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00.00	3,500.00		
--转入第三阶段		-52,171.17	52,171.1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100.00	11,686.71	369,865.42	401,652.13
本期转回			1,500,000.00	1,5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100.00	15,186.71	6,050,885.49	6,086,172.2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184,520.07	401,652.13	1,500,000.00			6,086,172.20
合计	7,184,520.07	401,652.13	1,500,000.00			6,086,172.20

(5) 期末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鼎力盛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00,000.00	5年以上	18.36	1,400,000.00
巴林左旗利源水务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60,812.22	5年以上	11.29	860,812.22
内蒙古君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60,000.00	5年以上	7.34	560,000.00
正蓝旗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4-5年	3.93	150,000.00
库伦旗水务局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2.62	10,000.00
合计	/	3,320,812.22	/	43.54	2,980,812.22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83,817.28		21,583,817.28	20,525,054.22		20,525,054.22
周转材料	475,561.71		475,561.71	539,052.30		539,052.30
合同履约成本	1,800,371.22		1,800,371.22	1,740,359.86		1,740,359.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3,859,750.21		23,859,750.21	22,804,466.38		22,804,466.38

(七)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84,559,096.59		84,559,096.59	180,160,907.23		180,160,907.23
未到期质保金	66,438,665.73		66,438,665.73	72,045,664.55		72,045,664.55
已完工未到结算期资产	361,493,839.11		361,493,839.11	162,812,667.80		162,812,667.80
合计	512,491,601.43		512,491,601.43	415,019,239.58		415,019,239.58

2、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2,491,601.43	100.00			512,491,601.43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84,559,096.59	16.50			84,559,096.59
组合二：未到期质保金	66,438,665.73	12.967			66,438,665.73
组合三：已完工未到结算期资产	361,493,839.11	70.54			361,493,839.11
合计	512,491,601.43	100.00			512,491,601.4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5,019,239.58	100.00			415,019,239.58
组合一：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180,160,907.23	43.41			180,160,907.23
组合二：未到期质保金	72,045,664.55	17.36			72,045,664.55
组合三：已完工未到结算期资产	162,812,667.80	39.23			162,812,667.80
合计	415,019,239.58	100.00			415,019,239.58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75,904.68	271,614.33
预缴其他税款	2,676.09	31,623.96
预交社保费	16,270.86	
合计	94,851.63	303,238.29

(九)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35,848,853.10	14,339,541.24	21,509,311.86	35,848,853.10	10,754,655.93	25,094,197.17
小计	35,848,853.10	14,339,541.24	21,509,311.86	35,848,853.10	10,754,655.93	25,094,197.17
减：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35,848,853.10	14,339,541.24	21,509,311.86	35,848,853.10	10,754,655.93	25,094,197.1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委托贷款	10,754,655.93	3,584,885.31		14,339,541.24
合计	10,754,655.93	3,584,885.31		14,339,541.24

2、重要的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	实际利率 (%)	到期日
委托贷款	35,848,853.10	5.00	5.00	2025-12-31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35,848,853.10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	实际利率 (%)	到期日
委托贷款	35,848,853.10	8.40	8.40	2023-12-07
合计	35,848,853.10	/	/	/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754,655.93	10,754,655.9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84,885.31	3,584,885.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4,339,541.24	14,339,541.24

(十)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谢尔塔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建设	126,393,897.64		126,393,897.64	
合计	126,393,897.64		126,393,897.64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折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率区 间
谢尔塔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49,305,433.12	14,791,629.94	34,513,803.18	
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建设	147,635,377.42		147,635,377.42	
合计	196,940,810.54	14,791,629.94	182,149,180.60	

(十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镶黄旗锦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838,653.00	3,838,653.00
五原县倍杰特环保有限公司		555,883.20
合计	28,838,653.00	29,394,536.20

(十二) 固定资产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553,222.32	40,164,004.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5,553,222.32	40,164,004.83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832,362.70	15,192,153.32	3,746,788.30	4,493,876.01	63,265,180.33
2.本期增加金额	25,734,707.31	1,376,410.98	560,220.20	660,252.24	28,331,590.73
(1)购置	25,734,707.31	1,376,410.98	560,220.20	660,252.24	28,331,590.73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596,210.00	22,000.00	382,409.35	1,000,619.35
(1)处置或		596,210.00	22,000.00	382,409.35	1,000,619.3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报废					
(2)企业合并增加					
4.期末余额	65,567,070.01	15,972,354.30	4,285,008.50	4,771,718.90	90,596,151.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170,720.83	10,481,582.81	2,950,091.28	3,498,780.58	23,101,175.50
2.本期增加金额	1,286,997.93	1,157,627.13	176,655.03	292,569.44	2,913,849.53
(1)计提	1,286,997.93	1,157,627.13	176,655.03	292,569.44	2,913,849.53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7,454.86	21,340.00	353,300.78	972,095.64
(1)处置或报废		597,454.86	21,340.00	353,300.78	972,095.64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457,718.76	11,041,755.08	3,105,406.31	3,438,049.24	25,042,929.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109,351.25	4,930,599.22	1,179,602.19	1,333,669.66	65,553,222.32
2.期初账面价值	33,661,641.87	4,710,570.51	796,697.02	995,095.43	40,164,004.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土左旗金润华府 B9 栋房产	25,565,435.60	房产证办理中

(十三) 在建工程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795,100.21	17,830,704.60
工程物资		
合计	53,795,100.21	17,830,704.60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废活性炭再生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209,966.00		209,966.00	209,966.00		209,966.00
调节池、除油池玻璃钢拱形盖板工程	1,036,645.79		1,036,645.79	1,036,645.79		1,036,645.79
蒙水大厦	498,970.66		498,970.66	498,970.66		498,970.66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铅丝网片生产加工项目	17,431,272.83		17,431,272.83	16,085,122.15		16,085,122.15
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1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101,941.75		101,941.75			
呼伦贝尔能源重化工工业园区谢尔塔拉产业区污水处理工程	34,516,303.18		34,516,303.18			
合计	53,795,100.21		53,795,100.21	17,830,704.60		17,830,704.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调节池、除油池玻璃钢拱形盖板工程	1,036,645.79				1,036,645.79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铅丝网片生产	16,085,122.15	1,346,150.68			17,431,272.83

加工项目				
呼伦贝尔能源重 化工工业园区谢 尔塔拉产业区污 水处理工程		34,516,303.18		34,516,303.18
合计	17,121,767.94	35,862,453.86		52,984,221.80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33,892.28	2,030,456.88	337,391,525.22	351,455,874.3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226,023.74	226,023.74
(1) 处置			226,023.74	226,023.74
4.期末余额	12,033,892.28	2,030,456.88	337,165,501.48	351,229,850.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52,253.73	1,882,779.33	72,673,028.00	75,708,061.06
2.本期增加金额	288,761.88	145,264.44	18,359,390.72	18,793,417.04
(1) 计提	288,761.88	145,264.44	18,359,390.72	18,793,417.04
3.本期减少金额			54,557.45	54,557.45
(1) 处置			54,557.45	54,557.45
4.期末余额	1,441,015.61	2,028,043.77	90,977,861.27	94,446,920.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92,876.67	2,413.11	246,187,640.21	256,782,929.99
2.期初账面价值	10,881,638.55	147,677.55	264,718,497.22	275,747,813.32

(十五) 开发支出

1、研发支出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	其	确认为无	转入当	

		出	他	形资产	期损益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过程中膜污染控制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569,472.09	1,237,690.36				1,807,162.45
合计	569,472.09	1,237,690.36				1,807,162.45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521,667.06	1,177,229.15	1,131,705.95		567,190.26
装修费	249,238.56	397,489.18	175,852.10		470,875.64
车位使用权	1,117,412.30		89,393.04		1,028,019.26
其他费用	10,055.55	105,301.89	70,510.32		44,847.12
合计	1,898,373.47	1,680,020.22	1,467,461.41		2,110,932.28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57,922,966.37	39,480,741.59	140,599,904.64	35,273,301.47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555,883.20	138,970.80		
合计	158,478,849.57	39,619,712.39	140,599,904.64	35,273,301.47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债资产	16,634,500.00	
合计	16,634,500.00	

(十九)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4,000,000.00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74,000,000.00

2、短期借款项目明细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贷款余额	担保人及抵/质押物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5.16	2025.5.15	4.80%	25,000,000.00	股权质押
合计	/	/	/	/	25,000,000.00	/

(二十)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44,613,926.21	160,126,892.31
应付购货款	184,329,670.59	147,839,148.74
应付劳务款	81,628,726.08	94,708,104.94
服务费	45,805,797.81	18,906,245.68
其他	21,796,120.68	18,847,267.23
合计	478,174,241.37	440,427,658.90

2、期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兴安盟攀盛建筑劳务分包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劳务费	18,604,119.46	1年以内及1-2年	3.89
国铭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购货款	14,325,451.84	1年以内	3.00
内蒙古辽河工程局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工程款	11,709,682.25	3年以上	2.45
蒙硕石油化工(舟山)有限公司	应付购货款	10,508,937.21	1年以内	2.20
天津市昊航复合管业有限公司	应付购货款	8,579,934.35	1年以内	1.79
合计	/	63,728,125.11	/	13.34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结算未完工	87,125,296.40	78,831,393.54
预收工程款	22,640,958.69	76,131,749.96
其他	8,512,301.04	8,509,376.59
合计	118,278,556.13	163,472,520.09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249,165.84	62,265,155.07	52,929,525.55	51,584,795.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56.76	7,734,762.41	7,745,940.79	3,778.3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264,122.60	69,999,917.48	60,675,466.34	51,588,573.7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72,578.81	51,961,283.57	42,692,804.13	51,241,058.25
二、职工福利费	246,181.58	789,135.07	712,811.07	322,505.58
三、社会保险费	1,430.45	3,144,440.55	3,144,082.54	1,788.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2.75	2,891,104.95	2,889,833.35	1,058.85
工伤保险费	1,463.2	172,826.44	173,690.35	599.29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80.00	80,509.16	80,558.84	130.32
四、住房公积金	19,524.00	5,600,624.00	5,615,937.00	4,21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51.00	769,671.88	763,890.81	15,232.0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2,249,165.84	62,265,155.07	52,929,525.55	51,584,795.3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876.59	7,500,118.90	7,510,632.69	3,362.80
2、失业保险费	1,080.17	234,643.51	235,308.10	415.5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956.76	7,734,762.41	7,745,940.79	3,778.38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38,673,877.45	29,037,393.87	34,487,729.04	33,223,542.28
企业所得税	8,170,928.86	13,217,141.94	13,235,748.84	8,152,321.96
个人所得税	1,291,331.12	1,473,142.85	2,344,193.55	420,28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937.40	888,935.74	1,656,848.05	36,025.09
教育费附加	472,709.95	495,244.57	952,454.03	15,500.4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2,396.44	422,774.01	634,969.34	10,201.11
房产税		931,254.52	931,254.52	
土地使用税		462,187.02	462,187.02	
印花税	108,474.13	504,184.48	500,558.04	112,100.57
资源税		32,782.50	32,782.50	

其他税费	479,258.93	81,461.18	164,241.19	396,478.92
合计	50,222,914.28	47,546,502.68	55,402,966.12	42,366,450.84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437,865.76	16,718,614.8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32,513.40	11,460,763.27
合计	28,370,379.16	28,179,378.07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78,479.39	217,116.22
保证金	401,342.00	2,767,838.76
绩效	6,558,396.35	5,485,804.84
费用款	3,057,082.04	2,508,158.09
社保	1,942.88	70,115.38
其他	335,270.74	411,729.98
合计	10,932,513.40	11,460,763.2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
刘志远	绩效	863,780.00	2-3 年以上	7.90
谷振兴	费用款	615,792.00	0-2 年	5.63
内蒙古森诺生态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7,088.80	0-2 年	4.36
范文静	绩效	403,255.08	1-3 年	3.69
罗瑞军	绩效	391,019.94	2-3 年以上	3.58
合计	/	2,750,935.82	/	25.16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820,000.00	223,000,000.00
合计	92,820,000.00	223,000,000.00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683,480.82	5,718,527.27
合计	1,683,480.82	5,718,527.27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7,590,000.00	77,590,000.00
保证借款	277,125,600.00	360,337,800.00
信用借款	253,990,000.00	109,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820,000.00	223,000,000.00
合计	505,885,600.00	323,927,800.00

2、长期借款项目明细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贷款余额	其中：一年到期的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	担保人及抵/质押物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5.18	2026.5.17	LPR+0.85%	66,800,000.00	2,000,000.00	64,800,000.00	无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3.31	2026.3.30	LPR+0.85%	37,200,000.00	2,000,000.00	35,200,000.00	无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21	2027.11.19	LPR+1.28%	149,000,000.00	2,000,000.00	147,000,000.00	无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	2023.8.31	2026.8.30	LPR+0.5%	35,000,000.00	5,000,000.00	30,000,000.00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	2024.12.17	2027.12.17	LPR+0.5%	15,000,000.00	300,000.00	14,700,000.00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024.4.30	2027.4.27	LPR+0.8%	47,500,000.00	5,000,000.00	42,500,000.00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024.5.22	2027.5.20	LPR+0.8%	19,000,000.00	2,000,000.00	17,000,000.00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024.6.14	2027.6.11	LPR+0.8%	28,500,000.00	3,000,000.00	25,500,000.00	内蒙古蒙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贷款余额	其中：一年到期的长期借款	年末余额	担保人及抵/质押物
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	2024.10.18	2027.10.17	3.25%	990,000.00	20,000.00	970,000.00	无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2017.10.18	2027.3.19	4.83%	47,000,000.00	18,500,000.00	28,500,000.00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2.21	2026.2.21	LPR+3.35%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10.12	2026.10.12	LPR+3.35%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分行	2019.6.6	2031.6.6	4.50%	65,125,600.00		65,125,600.00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银行锡林郭勒杭盖路支行	2017.12.4	2026.12.3	6.86%	67,590,000.00	53,000,000.00	14,590,000.00	特许权经营抵押
合计	/	/	/	/	598,705,600.00	92,820,000.00	505,885,600.00	/

注：1、2023年5月18日，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7,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LPR利率加85基点。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贷款余额为6,680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年需归还本金200.00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023年3月29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LPR利率加85基点。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贷款余额为3,720.00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年需归还本金200.00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21年12月17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36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LPR利率加128基点。2024年11月15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水务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合同》，将剩余借款本金 14,900.00 万元展期至 2027 年 11 月 19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余额为 14,9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2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023 年 8 月 29 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HHHT0910120230001】，借款金额 4,000.00 万元，用于支付项目施工所需的钢材、水泥等施工原材料款项、工程款、测量费、设备租赁费、置换他行流动资金贷款，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加 50 基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3,5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024 年 12 月 10 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HHHT0910120240001】，借款金额 1,500.00 万元，用于支付测量费，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加 50 基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3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2024 年 4 月 28 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兴银呼（2024）流借字第 45 号】，借款金额 5,000.00 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劳务款、租赁费等日常经营周转，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利率为 4.60%。2024 年 12 月 24 日，利率由 LPR+1.15% 改为 LPR+0.8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4,75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5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024 年 5 月 21 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兴银呼（2024）流借字第 56 号】，借款金额 2,000.00 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劳务款、租赁费等日常经营周转，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利率为 4.60%。2024 年 12 月 24 日，利率由 LPR+1.15% 改为 LPR+0.8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9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2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2024 年 6 月 12 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兴银呼（2024）流借字第 69 号】，借款金额 3,000.00 万元，用于采购原材料、支付税金、工资、劳务款、租赁费等日常经营周转，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利率为 4.60%。2024 年 12 月 24 日，利率由 LPR+1.15% 改为 LPR+0.8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2,85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3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2024 年 10 月 18 日，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盛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号：HTZX0310120240026】，借款金额 99.00 万元，用于购买检测设备、检测用品、支付工程款及汽车租赁费，贷款期限 36 个月，利率为 3.2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余额为 99.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2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017 年 10 月 13 日，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号：59012017280220】，借款金额 14,300.00 万元，用于乌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 1 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项目建设，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113 个月，利率为 4.8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余额为 4,7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1,85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2023 年 2 月 9 日，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号：HHHT0110720230001】，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用于购买活性炭，药剂等原材料及支付日常经营所需款项，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加 335 基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12、2023 年 10 月 10 日，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号：HHHT0110720230003】，借款金额 1,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原材料及支付厂区绿化工程等日常经营所需款项，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36 个月，年利率为一年期 LPR 利率加 335 基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余额为 1,000.00 万元。

13、2019 年 5 月 7 日，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分行签订了《项目贷款借款合同》【合同号：（2019）年鄂银锡(项目借)第 001 号】，借款金额 9148.49 万元，用于二连浩特市水源地至水厂输水管线工程 PPP 项目建设，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贷款期限 144 个月，利率为 6.37%，依据《鄂尔多斯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业务审批意见书》【鄂银贷审（2023）27 期 2 号】2023 年 8 月 20 日起贷款年利率由 6.37% 下调至 4.5%。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6,512.56 万元。

14、2017 年 12 月 4 日，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杭盖路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号：内银锡行支(固)字[2017]第 12 号】，拟借款金额 17,559.00 万元，用于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名镇建设项目(一期)PPP 项目建设，该贷款由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担保，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利为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建设（一期）PPP 项目的收益权。第一笔借款金额 8,000.00 万元，利率为 6.86%，借款余额 0 万元，借款日期 2017 年 12 月 8 日，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3 日；第二笔借款金额 9,559.00 万元，借款日期 2018 年 1 月 16 日，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共计 6,759.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2025 年需归还本金 5,300.00 万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二十八）长期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过程中膜污染控制关键技术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二十九)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合计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1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10,339,008.37			413,560.32		9,925,448.05	与资产相关
二连浩特市水源地至水厂输水管线工程	18,927,611.96			2,416,290.96		16,511,321.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6,000,000.00	9,000,000.00
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	19,000,000.00

(1) 2015年11月24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以及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环保)签订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向呼伦贝尔环保增资,呼伦贝尔环保作为项目公司负责组织建设、运营呼伦贝尔能源化工工业园区谢尔塔产业区污水处理工程,该项建设期届满以后,国开发展基金有权要求公司按

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比例、价格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持有股权，回购交割日最早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0 日，最迟一笔回购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乙方提前回购甲方持有标的股权的，应保证甲方获取的平均年化收益率 1.20% 的投资回报。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年化投资收益率最高不超过 1.20%。

本公司和呼伦贝尔环保承诺，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国开基金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655%/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投资收益。如果公司未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履行回购义务或者收益补足义务，导致国开基金投资无法按时退出的，则违约方应当以国开基金投资总额及根据本合同约定应获得的投资收益为计算基数，按照每日 0.02% 的违约金率向国开基金支付违约金，直至国开基金完全退出之日。

(2) 2016 年 6 月，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甲方）和本公司以及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同，其中约定鉴于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将项目资金以股权投资的方式增资给甲方，再由甲方确保该笔资金专用于目标项目建设，甲方对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000.00 万元，用于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 1 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建设和运营，甲方在建设期内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1.2%，项目建设期满后，甲方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5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回购交割日最早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2 日，最后一笔回购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22 日。

(三十一)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5,883.20		-138,970.80		-416,912.4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5,883.20		-138,970.80		-416,912.4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5,883.20		-138,970.80		-416,912.40

（三十三）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28,256.03	15,424,342.46	16,024,810.35	4,327,788.14
合计	4,928,256.03	15,424,342.46	16,024,810.35	4,327,788.14

（三十四）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81,690.45	591,722.03		8,173,412.48
合计	7,581,690.45	591,722.03		8,173,412.48

（三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882,268.25	225,403,319.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48,953.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882,268.25	223,554,366.17
加：本期净利润	14,250,645.06	8,411,045.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1,722.03	1,083,142.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项目	本期	上期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541,191.28	230,882,268.25

(三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757,801,650.58	640,835,303.39	656,376,582.61	564,756,816.12
其他业务	1,376,477.39	437,342.73	4,602,769.58	963,201.84
合计	759,178,127.97	641,272,646.12	660,979,352.19	565,720,017.96

2、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	上期
工程施工	665,473,991.25	579,855,996.22
检测费收入	5,012,609.28	4,907,713.64
供水服务费收入	14,448,716.91	9,114,600.00
设计费	37,079,213.15	19,783,073.01
污水处理收入	35,787,119.99	42,715,199.74
其他收入	1,376,477.39	4,602,769.58
合计	759,178,127.97	660,979,352.19

3、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水东北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161,598,076.13	21.29
内蒙古河套灌区水利发展中心	78,179,679.63	10.30
通辽市蒙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3,978,743.30	7.11
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5,138,620.92	5.95
库伦旗水务局	42,759,511.39	5.63
合计	381,654,631.37	50.28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费	888,724.42	1,106,548.34
教育费附加	495,154.00	639,684.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713.63	914,272.25
房产税	931,254.52	660,943.38
土地使用税	462,187.02	452,379.86
印花税	501,744.61	299,357.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利建设基金	82,456.69	153,331.67
环境保护税		70,329.39
资源税	32,782.50	
合计	3,817,017.39	4,296,846.79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务用车	460,794.92	541,289.09
职工薪酬	23,623,757.19	20,520,463.93
办公费	421,709.64	494,247.00
折旧费	1,548,688.83	1,416,639.22
无形资产摊销	431,553.36	545,918.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5,328.05	269,902.65
中介机构费	583,964.43	356,242.75
物业管理	387,071.09	458,267.27
工会经费	279,328.52	247,641.76
通讯费	1,005.06	717.84
保险费	9,488.27	11,132.09
水电费		10,177.27
修理费	15,501.74	46,209.92
业务招待费	33,004.05	52,778.02
差旅费	875,640.92	891,472.83
会议费	15,309.43	21,081.00
诉讼费	863,382.85	698,391.03
咨询费	572,644.97	457,082.87
其他	1,518,060.67	2,813,231.75
合计	31,786,233.99	29,852,886.92

(三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息技术手段在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的应用研究		966,322.26
预制混凝土护坡结合土工膜防渗体系施工技术研究		945,286.25
小口径钢管内壁防腐措施施工研究		782,224.37
调压塔、分水口等大体积混凝土浇筑温控措施优化研究	296,323.64	1,071,514.51
高标准混凝土路面一体化施工技术研究		2,028,016.89
渠道机械衬砌混凝土工法及质量控制研究	7,547,438.19	5,781,018.95
供水工程水池防渗材料性能对比及施工工艺研究	1,132.08	286,149.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针对大体积混凝土温控措施及裂缝控制的研究		1,269,007.90
风积沙填筑堤防的研究与运用		2,816,881.91
球墨铸铁管管道安装施工技术研究	918,809.93	1,732,554.05
引绰济辽二期工程总承包一标段施工分包项目第六标段：科右中旗支线		166,362.30
悬臂式掘进机 IV 类围岩隧洞开挖研究		1,185,578.34
水工混凝土建筑物冲刷界面防护及修复材料应用技术研究		240,940.81
小段面渠道混凝土衬砌机械一次成型施工方法的研究	819,084.39	
引绰济辽二期工程事故蓄水池混凝土面板施工方法的研究与应用	182,504.92	
回填方法及质量控制技术研究	5,501,851.44	
用于沙壤土的高效率井点降水技术成套设施研发	5,307,986.84	
混凝土抗冻性能测试方法研究项目	261,799.07	
水泥胶砂振实台的研发项目	176,301.93	
河道护坡结构的研发项目	118,665.06	
合计	21,131,897.49	19,271,858.35

(四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3,915,619.76	37,693,229.04
减：利息收入	8,358,746.43	9,648,079.15
利息净支出小计	25,556,873.33	28,045,149.89
加：银行手续费	181,989.87	212,051.80
合计	25,738,863.20	28,257,201.69

(四十一)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一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项目经营性补贴		4,424,778.76
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一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项目	413,560.32	413,560.32
二连浩特市水源地至水厂输水管线工程	2,416,290.96	2,416,290.96
个税返还款	65,290.95	112,287.76
稳岗补贴等	214,774.09	83,946.97
增值税返还	1,962,729.71	2,880,609.09
高新企业补助	950,000.00	300,000.00
其他		10,461.04
合计	6,022,646.03	10,641,934.90

(四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944.25
合计		944.25

(四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836,524.29	8,778,925.2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8,347.87	-1,543,366.3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584,885.31	-3,584,885.31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7,395,814.97
合计	-17,323,061.73	-3,745,141.38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828.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828.87
合计		-5,828.87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安全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罚款利得		10,000.00	
其他	4,111.33	82,323.65	4,111.33
合计	104,111.33	92,323.65	104,111.33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	5,000.00	2,000.00
税收滞纳金、罚款支出	788,608.45	110,820.77	788,608.45
赔偿金及违约金	80.36	290,233.06	80.3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385.46	12,334.59	8,385.46
合计	799,074.27	418,388.42	799,074.27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199,532.19	9,583,291.2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30,765.44	912,668.41
合计	8,868,766.75	10,495,959.6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23,436,091.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59,022.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1,147.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4,026.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98,145.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24,424.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0,584.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8,868,766.75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106,299.75	90,199.22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194,474.53	9,648,079.15
政府补助	3,593,597.82	8,224,123.80
往来款项及其他收到的现金	24,259,031.37	93,667,134.88
合计	29,153,403.47	111,629,537.05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等支付的现金	182,001.32	211,325.30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等支付的现金	5,492,961.34	26,150,665.06
营业外支出中有关现金支出	799,074.27	418,388.42
往来款项及其他支付的现金	19,447,605.65	86,059,604.60
合计	25,921,642.58	112,839,983.38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14,567,324.39	9,650,425.0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323,061.73	3,745,141.38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13,849.53	2,521,269.79
无形资产摊销	18,793,417.04	18,909,362.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7,461.41	1,453,21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28.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35.14	12,334.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915,619.76	37,693,229.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46,410.92	789,34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5,283.83	623,60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80,358.66	8,976,187.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922,496.84	1,383,624.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5,248.93	85,762,618.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419,854.15	83,964,481.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964,481.66	43,817,442.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44,627.51	40,147,038.6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419,854.15	83,964,481.6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419,854.15	83,964,481.6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19,854.15	83,964,481.6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2017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向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杭盖路支行借款175,590,000.00元，借款合同编号为内银锡杭支(固)字【2017】第12号，目前已全部提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利名称为《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建设(一期)PPP项目合同》下所有权益，权利证书编号为0408 7515 0004 9043 7124，质押权利为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建设(一期)PPP项目的收益权，其包括现在已确认的或未来享有的要求义务人付款权利和项目所有收益的权利，包括现有的或未来的债权及其产生的收益和未来可实现的收益权进行质押，且在质押期限届满(包括提前届满)或由债务人出现违约的情形下，贷款人可直接向付款义务人收取款项并就该款项享有优先受偿以实现债权。

2、受限制的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042,361.4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及诉讼冻结资金
长期应收款	126,393,897.64	银行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52,150,230.00	水投集团借款质押(质押股权为子公司乌拉盖公司股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水投集团借款质押
合计	211,586,489.05	

(五十一)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乌海经济开发区海勃湾工业园1万吨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10,339,008.37		413,560.32	9,925,448.05	PPP项目
二连浩特市水源地至水厂输水管线工程PPP项目	18,927,611.96		2,416,290.96	16,511,321.00	PPP项目

合计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	---------------	--	--------------	---------------	--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266,620.33			2,829,851.28		26,436,769.05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829,851.28	2,829,851.2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29,851.28	2,829,851.28	/

(五十二) 研发支出

1、总支出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费用化研发支出	资本化研发支出	
耗用材料	4,118,962.00	1,237,690.36	5,356,652.36
职工薪酬	15,078,058.13		15,078,058.13
折旧和摊销	1,721,336.29		1,721,336.29
技术服务	3,985.15		3,985.15
其他	209,555.92		209,555.92
合计	21,131,897.49	1,237,690.36	22,369,587.8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6 家，未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所属级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乌海市	乌海市	污水处理	60.00	15.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呼伦贝尔市	呼伦贝尔	污水处理	81.17	18.83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所属级别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级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浩特市	施工	100.00		购买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市政工程	85.50	3.60	投资设立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二连浩特市	投资管理、施工	9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检测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说明：

(1) 对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5% 的原因：根据 2015 年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投资合同》：乌海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1,000.00 万元（代国开基金投资），收取固定收益，属于明股实债，因此该部分股份应为债务 1,000.00 万元；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4,0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占比 75%；乌海市海勃湾千里山工业园区建设开发中心出资 1,000.00 万，占比 25%。

(2) 根据 2015 年本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以及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环保）签订的《股权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向呼伦贝尔环保增资，呼伦贝尔环保作为项目公司负责组织建设、运营呼伦贝尔能源化工产业园区谢尔塔产业区污水处理工程，该项建设期届满以后，国开发展基金有权要求本公司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比例、价格回购国开发展基金持有股权，回购交割日最早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0 日，最迟一笔回购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2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 600.00 万元，收取固定收益，属于明股实债，因此该部分股份应为债务 600.00 万元；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 2,52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2,520.00 万元，占比 10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	69,848.98		1,805,454.89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90	249,253.31		7,726,525.89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	-2,422.96		3,159,430.48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75,630.47	174,149,899.98	190,325,530.45	113,678,262.83	59,425,448.05	173,103,710.88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909,235.18	126,699,604.07	161,608,839.25	76,133,280.60	14,590,000.00	90,723,280.60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6,912,231.39	77,046,729.25	113,958,960.64	727,934.88	81,636,921.00	82,364,855.8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98,710.23	180,115,788.59	198,214,498.82	102,933,066.81	78,339,008.37	181,272,075.18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1,190,244.13	147,646,672.98	168,836,917.11	59,648,086.12	40,590,000.00	100,238,086.12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5,201,906.89	87,866,764.36	123,068,671.25	184,924.90	91,265,411.96	91,450,336.86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147,668.18	279,395.93	279,395.93	23,384,280.89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383,006.42	2,286,727.66	2,286,727.66	14,066,994.66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448,716.91	-24,229.63	-24,229.63	10,417,428.7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201,158.23	6,068,766.92	6,068,766.92	16,489,722.78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	5,301,341.28	2,737,578.58	2,737,578.58	6,976,139.19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14,600.00	-5,762,078.57	-5,762,078.57	7,443,067.00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无。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原材料和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二）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得到相应管理。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838,653.00	28,838,653.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838,653.00	28,838,653.00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水利投资	4,254,000,000.00	51.00	51.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中朗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卓远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呼和浩特市通宝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呼和浩特市聚源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自治区水权收储转让中心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磴口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开源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工程管理局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黄河三盛公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自治区黄河磴口灌区管理局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拉特前旗小余太昌鲁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拉特后旗大坝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海市升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蒙东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科右中旗翰嘎利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扎赉特旗绰尔新区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二连浩特翔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锡林郭勒盟锡林河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呼伦贝尔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扎敦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扎兰屯市扬旗山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满洲里锦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自治区红山水库管理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上湾子 I 级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赤峰玉瀑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腾格里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利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达拉特旗润达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蒙晟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镶黄旗锦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乌珠穆沁旗沁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亿峰源农水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三盛公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满洲里市自来水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满洲里市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巴彦淖尔市三盛公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呼伦贝尔天泽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呼伦贝尔园区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杭锦旗吉祥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乌珠穆沁旗民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牙克石市益晟源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满洲里锦源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清诚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函服务等	597,589.69	1,221,578.36
内蒙古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服务费等	963,008.00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乌海市升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778.95
乌海市升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	94,339.62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487,628.72	337,715.82
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45,138,620.92	91,056,945.36
内蒙古扎敦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957,009.96
内蒙古扎敦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	94,339.62	
呼伦贝尔园区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458,812.36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835,581.59
扎赉特旗绰尔新区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2,731,522.19
呼伦贝尔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249,366.32	388,054.82
乌拉特后旗大坝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21,478.28	3,106,319.77
内蒙古上湾子 I 级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承包	547,561.69	1,895,086.98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及设计服务	5,150,588.32	27,156,260.74
内蒙古腾格里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455,573.69
满洲里锦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	28,301.89	127,081.86
内蒙古自治区水权收储转让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	9,914,382.63	64,089,745.22

（3）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定价采用以市场价为基础的双方协定合同价。

2、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履行完毕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484,900.00	2019-6-6	2033-6-6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2017-10-18	2027-3-19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5,590,000.00	2017-12-4	2028-12-3	否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10,738,000.00	2019-11-21	2041-11-21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3-8-31	2026-8-30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2-21	2029-2-21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0-12	2029-10-12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4-12-17	2027-12-17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24-4-30	2027-4-27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4-5-22	2027-5-20	否
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6-14	2027-6-11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履行完毕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936,760.80	2024-1-1	2025-5-3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08,000.00	2024-3-27	2025-10-3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9,338,627.92	2024-3-28	2025-3-28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45,691.85	2024-4-1	2025-6-30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303,803.20	2024-3-15	2025-3-15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303,803.20	2024-5-6	2025-5-6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875,622.40	2024-5-13	2025-5-12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875,622.40	2024-5-13	2025-5-13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581,706.00	2024-5-17	2024-12-16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326,824.00	2024-5-20	2024-12-16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707,389.90	2024-5-11	2026-05-3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22,169.70	2024-5-22	2025-5-3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83,786.00	2023-8-1	2024-8-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29,294.65	2024-5-28	2024-11-3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717,200.00	2024-5-31	2024-11-3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67,415.11	2024-3-30	2024-12-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37,964.45	2024-5-20	2025-5-20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266,956.38	2024-2-20	2024-12-3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49,023.60	2024-05-20	2024-12-3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57,576.79	2024-5-31	2024-12-31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24-07-08	2024-10-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2024-7-8	2024-10-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	2024-7-8	2024-10-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579,800.00	2023-11-18	2024-12-3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	2024-8-6	2024-11-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24-8-6	2024-11-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4-8-6	2024-11-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4-8-6	2024-11-12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75,181.62	2024-8-6	2025-8-6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7,745,790.00	2024-8-5	2025-1-5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75,181.62	2024-8-6	2025-8-7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0	2024-9-5	2024-12-23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24-9-19	2024-12-29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24-10-12	2025-1-22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2024-10-12	2025-1-17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626,081.98	2024-10-15	2025-10-15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33,709.50	2024-8-29	2025-12-3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4-3-21	2024-5-5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24-11-11	2025-2-26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1-3-15	2024-12-3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8,297,520.20	2022-10-24	2024-9-14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90,484.00	2023-5-16	2024-2-1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2,587,542.50	2023-5-31	2025-8-1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8,346,569.80	自合同生效日	竣工后验收日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01,700.00	2023-5-20	2024-5-3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90,484.00	2023-5-20	2024-5-3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9,669,313.96	2023-6-26	2024-6-26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3-3-10	2024-7-6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7,552,525.50	2023-7-27	2024-8-1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9,338,627.92	2023-9-14	2024-9-14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8,130,410.00	2023-9-27	2025-5-30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16,875.00	2023-10-30	2024-5-3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81,028.24	2023-7-20	2024-7-3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655,115.30	2023-7-3	2024-6-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371,234.52	2023-6-16	2025-4-15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92,398.00	2023-11-28	2024-12-20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7,251,985.48	2023-12-5	2025-6-30	否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1,157,094.30	2023-12-20	2024-12-1	是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1,332,094.30	2023-10-27	2025-6-11	否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2.21	2026.2.21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贷款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0.12	2026.10.12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贷款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3.31	2026.3.30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5.18	2026.5.17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1	2027.11.19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5.16	2025.5.15	

报告期内，公司拆入关联方资金确认的利息支出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16,455,028.68	18,554,637.64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1,423,333.34	725,277.77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乌拉特后旗大坝沟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5,714,014.34	5,592,214.15
应收账款	满洲里锦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74,055.17	1,174,055.17
应收账款	扎兰屯市扬旗山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乌海市升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9,405.00
应收账款	兴安盟河海供水有限公司	27,572,630.62	28,269,228.18
应收账款	呼伦贝尔园区水务有限公司	4,646,686.80	4,598,334.69
应收账款	呼伦贝尔天泽水务有限公司	3,276,477.00	3,249,233.46
应收账款	内蒙古长泰水务有限公司	22,139,260.50	28,200,691.38
应收账款	内蒙古引绰济辽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9,072,671.00	17,992,522.35
应收账款	内蒙古扎敦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363,692.49	4,278,955.63
应收账款	扎赉特旗绰尔新区供水有限公司	3,000,000.00	2,180,858.86
应收账款	镶黄旗锦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95,144.90	7,895,144.90
应收账款	呼伦贝尔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899,385.90	2,718,855.21
应收账款	内蒙古上湾子 I 级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3,697,158.74	2,887,743.70
应收账款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自治区水权收储转让中心有限公司	3,030,993.24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利息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330,865.74	16,718,614.80
应付账款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应付账款	乌海市升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54,960.22	
应付账款	锡林郭勒盟锡林河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447,497.8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兆通管道系统有限公司	924,409.3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二连浩特市翔禹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91,630.00	
合同负债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7,113.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168,000,000.00
长期借款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7,000,000.00	104,000,000.00
短期借款	内蒙古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74,000,000.00
长期借款	内蒙古蓝筹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期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期资产负债表日无对外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冲回呼环保递延所得税资产	管理层已批准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8,953.75
	管理层已批准	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8,953.75

(二) 资金集中管理

无。

(三) 公司涉及的对外诉讼事项

1.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锡林浩特市政府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2年4月7日，本公司与锡林浩特市人民政府签订了《锡林浩特市防洪及景观水利工程建设-移交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双方约定以BT方式合作建设锡林浩特市城区水系及水环境工程（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治理工程，以下简称“外环项目”）。2012年7月-11月期间，本公司在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整治工程四次公开招标后中标，双方

签订了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整治（1—4 期）施工合同书，四期合同总价款共计 27,699.66 万元，2015 年 1 月双方及监理公司对已完工程进行了结算，三方确认已完工程结算价款为 24,791.16 万元。

2015 年 7 月，双方又签订了《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整治工程（二期）合同补充协议》，合同价款为 1,009.68 万元；2016 年 4 月，双方签订了《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整治工程续建工程施工合同书》，合同价款为 4,325.23 万元，2018 年 10 月 31 日，双方及监理公司对上述补充合同及续建合同项下已完工工程进行结算，结算价款分别为 500.37 万元、3,469.62 万元。届时，本公司共完成的锡林浩特市外环农牧区防洪综合整治工程结算价款总额为 29,018.78 万元，截止 2018 年 8 月，被告仅付工程价款 19,062.00 万元，尚欠 9,956.78 万元工程款未支付。

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向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还所欠工程款 9,956.78 万元。经人民法院审理，判决被告偿还工程欠款 9,058.84 万元及以 9,058.84 万元为基数承担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18 日的逾期还款利息。

目前，我方因不服一审法院对于逾期利息计算的时间、被告不服一审判决，均已向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判令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一次性给付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欠款 90588405 元及违约利息，以欠款 90588405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息，再以欠款 90588405 元为基数，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息。

二审判决生效后，被告于 2023 年 7 月给付 1000 万元，同时向最高院提起审判监督程序，经最高院裁定驳回被告锡林浩特市人民政府的再审申请。本案结案。根据地方政府化债政策，正在推进相关付款事项，累计已收回 4714.01 万元本金。

2.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政府、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本公司先后中标多伦县诺尔镇小街小巷整治项目工程，并与被告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该工程在约定时间内全面竣工并交付被告使用。截止起诉之日，被告尚欠工程款 2,771.35 万元未支付。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向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支付所欠工程款 2,771.35 万元，并支付截止之日逾期还款利息 231.86 万元，以上共计 3,003.21 万元。经人民法院审理，一审判决被告偿还工程欠款 2,771.35 万元及以 2,771.35 万元为基数承担自起诉之日起的逾期还款利息。

绰勒公司因不服一审法院对于逾期利息计算的时间，已向锡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维持一审法院判决。目前二审判决已生效，被告尚未履行判决。2023 年度根据地方政府化债政策，正在推进相关付款事项，累计已收回 2410.66 万元本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355.69 万元，2024 年被告以资抵债 355.69 万元，该案已完结。

3.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土默特左旗水务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09 年至 2012 年期间，原告先后承揽了被告土默特左旗西沟蓄水绿化美化（一期）工

程、西沟河道景观工程，并签订了相应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时间内全面竣工并交付被告使用。2017年12月7日被告委托内蒙古开元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工程审价报告，审计报告核定金额为7,348.84万元。截止起诉之日，被告仅支付工程款4,609.00万元，其余2,739.84万元欠款至今未付。本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向土默特左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所欠工程款2,739.84万元，并支付截止之日逾期还款利息467.65万元，以上共计3,207.49万元。

经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于2022年7月1日前给付300万元工程款；2022年9月1日前给付400万元工程款；2022年11月1日前给付500万元工程款；2023年3月1日前给付500万元工程款；2023年5月1日前给付500万元工程款；2023年7月1日前给付尾款539.84万元。2024年已收回本金2528.26万元，应收账款余额为211.58万元。

4.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人民政府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6年5月30日，原告在被告公开进行的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项目招投标活动中中标，2016年6月7日双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约合同价为971.18万元。该工程在约定时间内全面竣工并交付被告使用。2018年6月6日，被告委托内蒙古鑫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工程项目审计，并出具了内鑫业造字【2018】第167号《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工程结算审核报告》，该工程审定金额为1,386.04万元。2017年12月13日，原告在被告公开进行的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政务服务中心装修及附属工程的招标活动中再次中标，2017年12月15日，双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约合同价为255.23万元，原告再次按合同约定全面完成了施工任务。被告委托内蒙古君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该工程进行审计，并出具君泰审字（2018）第056号《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政备服务中心装修及附属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工程审定金额为258.04万元。截止起诉之日，被告仅向原告支付工程款400.00万元，其余1,244.08万元工程欠款未支付。

绰勒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向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正蓝旗扎格斯台苏木政务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服附属工程欠款1,244.08万元，并支付截止之日逾期还款利息141.31万元，以上共计1,428.34万元。经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于2022年9月30日前给付500万元工程款；2023年9月30日前给付尾款744.08万元。2023年度根据地方政府化债政策，已收回涉诉本金986.04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258.04万元。

5.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正蓝旗城乡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6年9月8日，原告在被告公开进行的正蓝旗上都镇基础设施综合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各巷道沥青罩面工程施工项目招投标活动中中标，2016年9月10日双方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签约合同价为1,394.88元。合同生效后，原告按合同约定完成了施工任务。2017年5月11日，被告委托中介审计机构进行工程项目审计，该工程审定金额为1,195.41

万元。截止起诉之日，被告仅支付工程款 413.42 万元，其余 781.99 万元工程欠款未支付。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0 日向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工程欠款 781.99 万元，并支付截止之日逾期还款利息 156.17 万元，以上共计 938.16 万元。经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给付 300 万元工程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给付尾款 481.99 万元工程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被告仅给付工程款 30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为 751.99 万元，未按调解协议约定给付剩余款项。

6.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仲裁诉通辽市科尔沁区水务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3 年 4 月 11 日，绰勒公司与通辽市科尔沁区水务局下设机构通辽市莫力庙水库进水管渠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签订《通辽市莫力庙水库分洪渠及分红闸扩建工程》合同，签约合同价为 104,186,180.00 元，该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验收合格，2016 年 12 月 31 日审计结算，最终确定结算价为 137,792,807.00 元，已过质保期。按照施工合同第 17 条第 3 款工程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第 17 条第 4 款质量保证金的约定，被申请人应于项目施工第三年支付全部工程价款，按照合同约定被申请人应于 2017 年末支付全部工程款。但是截止 2022 年 6 月 20 日共支付该工程工程款 125,500,000.00，剩余尾款 12,292,807.00 元，后经通辽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被申请人通辽水务局自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申请人绰勒公司 1229.28 万元及相应利息 498.2 万元合计 1727.48 万元。2022 年 3 月 7 日，通过依法拍卖程序，抵项上游工程款 130.2 万元。后经双方协商，签订分期还款协议，2023 年 12 月收回 716.60 万元。

7.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2023 年注销合并入绰勒公司）诉江西省城市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生态园林）根据与江西省城市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江西城园）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签订的《合作协议》，实施了由江西城园自呼伦贝尔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城投集团）依法中标承接的伊敏河生态保护及生态恢复附属工程三标段工程、伊敏河河道整治及生态恢复工程三标段附属工程段二标段两项工程。2018 年 6 月 25 日两项工程竣工验收全部合格且已经交付使用，江西城园并未如约向生态园林支付应付款项。

2019 年 10 月，接受城投集团委托的北京泛华国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生态园林完成的工程审定造价金额为 4,202.71 万元。截止生态园林起诉之日，江西城园尚欠生态园林工程款 1,265.92 万元，押金 12 万元。

经内蒙古自治区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调解后的最终工程价款等相关费用 500 万及相应利息在生态园林申请执行后因江西城园暂无其他可供财产执行，法院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终结了第一次执行程序，目前该案件待下次申请执行。

8.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2023 年注销合并入绰勒公司）诉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8 年 2 月 10 日，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生态园林）、内蒙古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多伦县城建局）双方就多伦诺尔镇生态环境建设及绿化景观改

造工程（龙源西路，胜利大街、滨湖路、龙源东路道路绿化）工程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于2018年4月30日前全面竣工并交付多伦县城建局使用。2019年11月12日锡林郭勒鑫诚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锡盟市多伦县审计局的委托对该工程审计核定金额为1,211.16万元。截止起诉之日多伦县城建局未向生态园林支付工程款。生态园林于2021年11月30日向锡林郭勒盟多伦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多伦县城建局支付工程款1,211.16万元，并支付截止起诉之日逾期还款利息149.70万元，共计1,360.86万元。经人民法院审理判决被告支付工程欠款1,211.16万元及以1,211.16万元为基数自起诉时起的逾期还款利息。

蒙水园林公司因不服一审法院对于逾期利息计算的时间，已向锡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法院维持一审法院判决。目前二审判决已生效，被告尚未履行判决。

9.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2022年注销合并入绰勒公司）诉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7年10月29日，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生态园林）与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蓝旗住建局）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1,359.55万元，约定工期2017年10月28日至2018年8月20日，生态园林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施工任务。2019年7月15日，内蒙古科泰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正蓝旗审计局的委托，对敖包希热公园提升改造工程审计的工程造价为1,614.84万元。截止生态园林起诉之日，正蓝旗住建局尚欠生态园林860.01万元。

生态园林于2021年11月15日向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正蓝旗住建局支付工程款860.01万元，并支付违约金172.86万元，共计金额1,032.87万元。

经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于2023年12月31日前给付全部工程款860.01万元。截止目前，被告尚未履行调解协议。

10. 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2023年注销合并入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6年7月20日，内蒙古蒙水生态园林有限公司（生态园林）与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蓝旗住建局）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500000元，约定工期25天；2016年8月23日，双方又签订了一份正蓝旗民族特色产业园区绿化项目（第一标段）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4457892元，计划工期59天；2016年8月23日，双方还签订了一份正蓝旗民族特色产业园区绿化项目（第二标段）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3908109元，计划工期59天；2016年9月12日，双方就正蓝旗民族特色产业园区绿化项目（第二标段）灌溉管道工程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工程价款727256元；双方在三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中对工程概况、质量标准、竣工结算等内容均作了明确约定。合同生效后，原告按照合同约定，全面完成了施工任务，并且按照被告的要求，进行了两年的草皮养护工程。

2017年5月11日，被告委托的内蒙古中盛诚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做出的【2017】第30号审计报告确认，原告完成的民族生态园路路灯亮化工程的造价审定金额为51.49万元；【2017】第28号审计报告确认，原告完成的正蓝旗民族特色产业园区绿化项目（第一标段）的工程造价审定金额为519.04万元；【2017】第29号审计报告确认，原告完成的正蓝旗民族特色产业园区绿化项目（第二标段）的工程造价审定金额为615.73万元。2019年3月14

日，被告委托的北京中证天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做出的中证天通造价【2019】审字第 52025 号和中证天通造价【2019】审字第 52026 号竣工结算审核报告确认，原告为被告产业园区绿化项目一、二标段进行的为期两年的草坪养护造价审定金额为 210.51 万元。以上四项合计工程价款 1396.78 万元，截止原告起诉之日，被告仅仅于 2018 年 2 月 1 日支付了 17.5 万元，其余 1379.28 万元至今未付。生态园林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向锡林郭勒盟正蓝旗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正蓝旗住建局支付工程款 1379.28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 259.95 万元。

经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约定被告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给付工程款 1000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给付工程尾款 379.28 万元。截至目前，正蓝旗住建局仅给付工程款 322.09 万元。

11.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为了支持多伦县实施的“十个全覆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及林业项目，内蒙古蒙水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2016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0 月 12 日、2016 年 10 月 24 日、2016 年 11 月 10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2017 年 2 月 17 日，分七次通过浦发银行呼和浩特锡林路支行向多伦县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 15000 万元，贷款期限 5 年；2017 年 12 月 7 日，又通过中信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向多伦城投发放委托贷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6 年，贷款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以上两笔委托贷款合计金额为 2 亿元。两份委托贷款合同生效后，多伦城投基本上能够按照合同的约定，偿还到期本息，但自 2019 年 6 月开始，多伦城投即发生逾期偿还到期贷款本息的违约行为，经蒙水股份多次催促未果。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蒙水股份的委托贷款余额为 10,683.05 万元，逾期待还的委贷本金为 6,287.39 万元，逾期待偿的贷款利息为 1,482.88 万元，逾期还款的复利罚息等尚未计算，以委托银行的计算为准。2021 年 6 月，蒙水公司将多伦城投、多伦县财政局诉至法院，要求二被告按约定偿还委贷，经法院审理，蒙水公司与二被告达成调解协议约定分四次偿还所有欠款。2023 年度考虑 LPR 整体利率下调，蒙水公司与多伦城乡公司重新签订调解协议，本年收回本利合计 4,600.75 万元，截至 2024 年末委托贷款本金仍有余额 3,584.89 万元。

12. 债权人代位权纠纷

2022 年 8 月 11 日，原告高文娟向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起诉蒙水公司，要求蒙水公司支付股东收益款 458329 元及相应诉讼产生的费用。因被执行人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4.93% 股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2)京会兴审字第 500080 号审计报告，2021 年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归属股东所得收益分配共计 3498126.52 元，被执行人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应分配股东收益 872082 元，但蒙水公司董事会决议上述利润不进行分配，经法院开庭审理后判决驳回原告高文娟诉讼请求。原告高文娟不服一审判决，向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二审申请，二审维持一审判决，驳回原告高文娟诉讼请求，2024 年高文娟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再审驳回申请人高文娟诉讼请求，本案已结案。

13. 债权人代位权纠纷

2023 年 2 月，原告李芝芬向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起诉蒙水公司，要求蒙水公司支付股东收益款 302327.94 元及相应诉讼产生的费用。因被执行人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

公司持有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4.93% 股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2)京会兴审字第 500080 号审计报告，2021 年内蒙古蒙水水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归属股东所得收益分配共计 3498126.52 元，被执行人弘坤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应分配股东收益 872082 元，但蒙水公司董事会决议上述利润不进行分配，经法院开庭审理后判决驳回原告李芝芬诉讼请求。

原告李芝芬不服一审判决，向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二审申请，二审维持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李芝芬诉讼请求，2024 年李芝芬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再审驳回申请人李芝芬诉讼请求，本案已结案。

14. 承揽合同纠纷

2023 年 7 月，承德柳松谷苗木种植有限公司以《苗木采购合同》为由向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提起买卖合同诉讼，并向法院申请诉中保全，赛罕区人民法院冻结蒙水公司名下三家银行账户，冻结金额为 2370024 元，上述承德柳松谷公司与蒙水公司无直接合同关系，系 2017 年蒙水园林公司在多伦县施工期间与其签署的买卖合同产生了纠纷。现蒙水园林公司已注销，上述公司以蒙水园林公司股东蒙水公司为原告，诉请：支付合同款本金 2080785 元；逾期付款利息 139239 元；因维权而产生的合理费用 150000 元；合计 2370024 元（法院已冻结）。

经蒙水公司核查公司账面显示目前尚欠原告承德柳松谷公司 1791455 元，与原告诉讼本金差额 289330 元。本案已于 7 月 26 日已开庭审理，一审判决被告蒙水公司支付原告承德柳松谷公司苗木货款 1791455 元；驳回原告承德柳松谷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原告柳松谷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请求蒙水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2 月 8 日二审开庭，经法院主持达成调解协议，蒙水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完成利息的支付，本案已完结。

15. 承揽合同纠纷

2023 年 9 月 4 日，北京国鸿伟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中国平安财产保险公司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单为担保向多伦县人民法院申请诉前保全，多伦县人民法院冻结蒙水公司名下所有银行账户，冻结金额为 3158366 元，上述公司与蒙水公司无直接合同关系，系 2016 年至 2018 年蒙水园林公司在多伦县施工期间与其签署的承揽合同产生了纠纷。现蒙水园林公司已注销，上述北京国鸿伟业公司以蒙水园林公司股东蒙水公司为被告，诉请：支付合同款本金 3158366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本案由于原告证据不足，于 9 月 25 日开庭审理前原告撤诉。

国鸿伟业撤诉后，又重新提交起诉资料，经法院一审、二审，判决蒙水公司支付国鸿伟业 1490416.89 元，现已执行完毕。

16. 张立生诉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兴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2024 年 4 月，原告张立生因建设工程合同为由将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兴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诉至牙克石人民法院，要求二被告支付工程款 4202184 元，同时申请诉前保全绰勒公司账户 4202184 元。

案涉《额尔古纳河流域海拉尔河治理工程（牙克石市区东区段 0+000-6+720）工程承包合同》系政府招、投标工程，该标段系由兴源公司中标施工建设，绰勒公司代为管理，相关施工、结算业务均由兴源公司负责。案涉工程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分包给原告张立生，并签订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根据政府的拨款留取相关费用后拨付张立生，张立生应必须保证自行解决资金问题，保证工程进度、质量不受影响。后张立生因资金问题无力施工，遂与兴源公司、王君签订《合同变更协议书》，该协议明确载明，张立生与兴源公司自愿解除《额尔古纳河流域海拉尔河治理工程（牙克石市区东区段 0+000-6+720）工程承包合同》，所有涉及该工程的债权、债务交由王君接管，并延续原合同所有的内容及条例由王君继续执行。

综上，张立生并非本案适格原告，本案经法院一审、二审，现发回一审重新审理，等待法院公正判决。

17. 张强诉城市红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王东岩、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24 年 5 月，原告张强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将城市红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王东岩、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至内蒙古科尔沁右翼中旗人民法院，要求支付 160000 元工程款。

案涉引绰济辽工程部分标段穿管工程，绰勒公司为该标段总包方，分包方城市红日公司将部分工程分包至原告张强手中，后因工程款给付问题诉至法院。经查，绰勒公司已将分包方城市红日公司所有工程款给付完毕，目前该案经二审开庭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8.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五原县倍杰特环保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019 年 2 月 20 日，原告绰勒公司与被告五原县倍杰特环保有限公司就五原县隆兴昌镇再生水附属管网工程项目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告按照合同内容组织人员进行施工。2020 年 9 月 29 日被告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共同进行竣工验收活动，经验收涉案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等级合格，通过验收；并于同年 12 月 21 日通过五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验收备案。2023 年 12 月 5 日，被告委托第三方进行审计结算，审定金额为 27864779 元。截止目前，被告仅于 2020 年 1 月、11 月支付工程款共 9450000 元，尚拖欠原告工程款本金 18414779 元，经原告多次催要，被告均拒绝支付。

2024 年 8 月，绰勒公司将五原县倍杰特环保有限公司诉至五原县人民法院，目前，经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后，等待法院判决。

19.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天津鼎力盛水电工程有限公司借贷纠纷一案

2015 年 8 月，被告天津鼎力盛公司因工程施工招投标工作资金周转困难，向原告绰勒公司先后借款 3000000 元，并承诺招投标工作完毕后偿还借款，但其未履行还款承诺，仅偿还 1600000 元，剩余款项经绰勒公司多次催要无果。

2024 年 8 月，绰勒公司将天津鼎力盛公司诉至赛罕区人民法院，目前，经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后，等待法院判决。

20.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诉君信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借贷纠纷一案

2012 年至 2014 年期间，被告君信公司因工程施工招投标工作资金周转困难，向原告绰

勒公司先后拆借资金 1010000 元，并承诺招投标工作完毕后偿还上述资金，但其未履行还款承诺，仅偿还原告 450000 元，剩余款项经绰勒公司多次催要无果。

2024 年 8 月，绰勒公司将君信公司诉至赛罕区人民法院，目前，经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后，等待法院判决。

21. 卢海民诉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

2024 年 9 月，赤峰市元宝山区村民卢海民以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为由将绰勒公司诉至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法院，要求赔偿其财产损失 200000 元。经查，案涉辽西北供水内蒙古支线工程赤峰线（内蒙古境内）赤峰段土建及安装工程（2 标），我公司不存在损害行为，目前，经人民法院一审审理后，等待法院判决。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498,018.59	32,494,945.70
合计	34,498,018.59	32,494,945.70

2、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003,072.89
其中：0-6 个月	1,007,009.32
7-12 个月	996,063.57
1 年以内小计	2,003,072.89
1 至 2 年	2,025,282.20
2 至 3 年	3,482,975.30
3 至 4 年	10,720,037.26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6,266,650.94
小计	34,498,018.5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4,498,018.59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498,018.59	33,994,945.70
合计	34,498,018.59	33,994,945.70

(3) 期末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4,498,018.59	0-4年,5年以上	100.00	
合计	/	34,498,018.59	/	100.00	/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7,020,387.00		347,020,387.00	344,020,387.00		344,020,387.00
合计	347,020,387.00		347,020,387.00	344,020,387.00		344,020,387.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蒙水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500,000.00					29,500,000.00	
内蒙古蒙水呼伦贝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200,000.00	3,000,000.00				25,200,000.00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206,752,637.00					206,752,637.00	
乌拉盖管理区蒙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43,150.00					50,043,150.00	
二连浩特市蒙水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3,524,600.00					33,524,600.00	
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44,020,387.00	3,000,000.00				347,020,387.00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	30,0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889,691.41	1,911,587.85
合计	21,889,691.41	31,911,587.85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85.46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0,065.04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6,627.80	税收滞纳金及罚款等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35,051.7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40,54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25.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6,935.7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	0.07	0.0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指标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22,255.22	35,273,301.47	37,911,598.30	36,062,644.5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B、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5 号——保险合同》（财会〔2020〕20 号）（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的企业对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有关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规定时，可以选择全部采用公允价值模式或者全部采用成本模式对其进行后续计量，但不得对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且选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后不得转为成本模式。企业对于除上述情况外的其余投资性房地产只能从成本模式和公允价值模式中选择一种计量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得同时采用两种计量模式。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子公司呼伦贝尔环保公司因项目停工暂未投入运营，预计后续也无营业收入，故以前年度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计无法抵扣，所以依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年冲回。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85.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30,065.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6,627.8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5,051.78
减：所得税影响数	140,54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25.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6,935.7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